

江苏苏盐井神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对外投资成立合资公司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投资标的名称：江苏国信苏盐（淮安）储能发电有限公司（以行政审批局核定为准，以下简称“合资公司”）。
- 投资金额：合资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25,000万元，其中，江苏苏盐井神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苏盐井神”或“公司”）出资42,500万元，占注册资本的34%。
- 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及重大资产重组，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- 相关风险提示：本次成立合资公司事项仍在推进中，尚需政府相关部门核准。合资公司在成立后可能面临行业政策、矿产资源、建设周期等方面的风险因素，未来经营状况和投资收益等存在不确定性。

一、董事会召开及审议情况

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4年1月4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1月2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。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，豁免本次临时董事会需提前五天通知的义务。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8名，实际收到表决票8份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本次会议以8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对外投资成立合资公司的议案》。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本次交

易在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内，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对外投资概述

为积极响应国家构建新型电力系统发展战略规划，加快新型储能示范推广应用，为江苏省发展新型储能等未来产业作出贡献，经协商，公司拟与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国信集团）、淮安市产业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淮安产投”）共同投资成立合资公司，充分利用各自资源和优势，合作建设压缩空气储能项目。项目计划建设 2 套 250MW 压缩空气储能机组设备，总储能容量为 2250MWh，计划总投资约 357,000 万元。合资公司注册资本为计划总投资的 35%，为人民币 125,000 万元，其中，国信集团出资 75,000 万元，占注册资本的 60%；公司出资 42,500 万元，占注册资本的 34%；淮安产投出资 7,500 万元，占注册资本的 6%。

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也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三、合作方基本情况

（一）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20000735724800G

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（国有独资）

住所：南京市玄武区长江路 88 号

法定代表人：董梁

注册资本：3,000,000 万元人民币

成立日期：2002 年 02 月 22 日

经营范围：国有资本投资、管理、经营、转让，企业托管、资产重组、管理咨询、房屋租赁以及经批准的其它业务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控股股东：江苏省人民政府

主要财务数据：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，总资产 2204 亿元，净资产 1089

亿元。2022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580 亿元，净利润 74.9 亿元。（以上数据为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数据）

（二）淮安市产业投资有限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20811MA25PQ7829

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(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)

住所：淮安市清江浦区淮海东路 1 号丰惠广场 3501

法定代表人：张家文

注册资本：100,000 万元人民币

成立日期：2021 年 04 月 14 日

经营范围：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；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；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；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、投资管理、资产管理等活动（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）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

控股股东：淮安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

主要财务数据：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，总资产 5.12 亿元，净资产 5.07 亿元。2022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0.20 亿元，净利润 0.08 亿元。（以上数据为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数据）

四、合资公司基本情况

（一）基本情况

公司名称：江苏国信苏盐（淮安）储能发电有限公司

企业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

注册地址：江苏省淮安市西大街 200 号

注册资本：125,000 万元人民币

经营范围：许可项目：发电、输电、供电业务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

为准)。一般项目：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；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；热力生产和供应；新兴能源技术研发（除许可业务外，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）

以上信息，以行政审批局最终核准的内容为准。

（二）出资情况

序号	股东名称	认缴出资额（人民币万元）	出资比例	出资方式
1	国信集团	75,000	60%	货币
2	苏盐井神	42,500	34%	货币或非货币性资产
3	淮安产投	7,500	6%	货币
合计		125,000	100%	-

股东各方以货币形式对首批资本进行出资，首笔出资为注册资本的 20%，共计 25,000 万元人民币，于公司成立之日起 1 个月内汇入公司基本账户，其余注册资本按照工程进展，由公司股东会决议（经持有二分之一以上表决权的股东表决通过）分批投入，在项目竣工投产前完成全部注册资本出资。股东在公司登记后不得抽回出资。

（三）治理架构

合资公司设董事会，董事会成员共 7 名。6 名董事由股东方推荐候选人，经股东会选举产生，其中国信集团推荐董事 4 名，其中 1 名为董事长候选人；苏盐井神推荐 2 名；1 名职工董事，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、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。

合资公司设总经理 1 名，副总经理、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若干名，总理由国信集团推荐，董事会聘任或解聘；副总经理、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由总经理提名，董事会聘任或解聘，其中 1 名副总理由苏盐井神推荐。苏盐井神委派 1 名财务总监。

合资公司设监事会，监事会成员共 5 名。其中国信集团推荐监事 1 名，为监事会主席候选人；苏盐井神推荐监事 1 名；淮安产投推荐监事 1 名；以上监事由

股东会选举产生。职工监事 2 名，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、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。

五、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分析

公司本次对外投资成立合资公司，符合国家构建新型电力系统发展战略规划，对于推动公司“盐+储能”产业建设具有重要的战略意义，项目的实施有利于发挥合资各方的资源协同效应，对公司的产业发展具有积极作用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本次成立合资公司事项仍在推进中，尚需政府相关部门核准。合资公司在成立后可能面临行业政策、矿产资源、建设周期等方面的风险因素，未来经营状况和投资收益等存在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苏盐井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1 月 5 日